

证券代码: 002249 证券简称: 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: 2022-050

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6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根据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拟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如下:

一、注册地址增加情况

增加前公司注册地址为: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和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全昌路 15 号。

拟增加后公司注册地址为: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和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(大洋电机广丰厂)。

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二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鉴于公司拟增加注册地址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,公司需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 行修订,具体修订内容如下: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五条 公司住所: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 | 第五条 公司住所: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 |
| 路 22 号和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 | 路 22 号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 |
| 路 15 号 邮政编码: 528400 | 路 15 号和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(大 |
| | 洋电机广丰厂) 邮政编码: 528400 |

除上述条款内容修订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

本次增加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

本议案作为特别决议事项,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(含)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7日